

中 譯 俄 教 程 翻 譯

林 長 禮 編



時 代 出 版 社

俄 譯 中
翻 譯 教 程

УЧЕБНЫЕ МАТЕРИАЛЫ ДЛЯ
ПЕРЕВОДА С РУССКОГО ЯЗЫКА
НА КИТАЙСКИЙ

禮 長 林 編

現代出版社

內 容 提 要

俄譯中的翻譯工作在介紹蘇聯的科學文化成就和建設經驗方面，具有極重大的意義。本書不僅論述有關翻譯這一門科學課程的各種問題和原理，指出翻譯工作的政治性、思想性和科學性，並且用各種複雜而難以處理的例句，來探討各種翻譯方法的實際應用。漢語和俄語在語法結構和表現方法上各有其特點，在翻譯時如何使原作的思想、感情、風格等準確地、完全地用純潔的漢語表達出來的問題以及怎樣用對比的方法來處理俄語語法中的詞類、詞序、短語和長句等問題，這本書都有詳盡的回答和說明。

時 代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市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字 45 號

(北京阜外百萬庄出版大樓)

新 華 書 店 發 行

北京五十年代印刷廠承印，北京第三裝訂生產合作社裝訂

1955年 12月北京初版 1956年 6月第 2次印刷

開本:850×1168 1/32 印張:10 4/32 字數:264千字

印:201-12, 200冊 定價(1955)1.50元

目 錄

第一講	概 論	3/1090/54	
第一節	翻譯與翻譯理論		3
一	翻譯是語言方面的創作活動形式		3
二	翻譯理論是一門科學課程		6
第二節	可譯性與等值翻譯		9
第三節	翻譯中的文體與準確性		18
第四節	翻譯中的詞彙、語法與吸收新表現法		26
第五節	翻譯工作的實踐過程		39
第六節	翻譯工作的政治性、思想性與科學性		50
第二講	中俄文特點的對比		
第一節	翻譯中運用對比法的重要意義		61
第二節	詞 序		64
第三節	詞類轉譯		79
第四節	動 詞		90
一	時 與 體		90
二	被 動 態		101
第五節	代 詞		107
第六節	前 置 詞		118
第七節	形 容 詞		129
第八節	數 詞		137
一	名詞單數的表示		138
二	名詞複數的表示		140
三	數量增加的表示		145
四	數量減少的表示		148
第九節	詞的搭配		150
第十節	詞的增減		163
第十一節	詞義選擇		177
一	引伸詞義		178

1466995

二	詞義褒貶	180
三	象聲詞	184
四	重疊詞	186
第十二節	成語	188
第 三 講	複合句的處理	
第一節	что 複合句	197
第二節	когда 複合句	205
第三節	чтобы 複合句	213
第四節	как 複合句	222
第五節	если 複合句	238
第六節	который 複合句	245
第 四 講	獨立語的處理	
第一節	形動詞獨立語	256
第二節	副動詞獨立語	262
第 五 講	語氣詞及長句的處理	
第一節	語氣詞的處理	274
第二節	長句處理	306

第一講 概 論

第一節 翻譯與翻譯理論

一 翻譯是語言方面的創作活動形式

人類社會中思想的交流，不僅在集團內部是經常而迫切需要，並且在各個集團之間，各個民族之間，同樣也是十分需要的。但是通曉各種語言、甚至通曉最爲流行的幾種語言，決不是每一個人人都能够做得到的。所以，就必須要有一種工具，來促使操各種不同語言和具有不同思想的人能够互相了解。這種工具，便是翻譯。

翻譯既是在這種情況下產生的，所以，「翻譯」這一概念所包括的活動範圍是很廣的。它可以把文藝作品、科學著作、外交文件、業務資料、政治論文、新聞報導，以及講演和談話等各式各樣材料，由一種語言翻譯成另一種語言。

但是，儘管翻譯材料是五花八門的，材料的性質又是各有不同，而且由於工作任務對於翻譯工作者所提出的要求也不一樣，但是有兩個基本原則，對於一切翻譯工作來說，却都是共同的。這正如蘇聯翻譯理論家費道羅夫所說：

第一、就翻譯的目的來說，翻譯在於儘量使不懂原文的讀者或者聽衆能够了解原文或者講話的內容。

第二、就翻譯的意義來說，所謂翻譯，這就是用一種語言把用另一種語言在內容與形式不可分割的統一體中業已表達出來的東西準確而完全地表達出來。

從這兩個原則出發，可以看出：語言在翻譯中的作用，也就是語言在生活中經常所起的那一個作用。

關於語言在社會生活中經常所起的作用，革命導師早就有所

闡述。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識形態」一書中說：「語言與意識相同，產生於與他人交際的需要，產生於與他人交際的迫切需要。」列寧也說過：「語言是人類交際極重要的工具。」斯大林同志在他的語言學著作中更詳盡地寫道：

「語言是工具、武器，人們利用它來互相交際，交流思想，達到互相了解。語言是直接與思維聯系的，它把人的思維活動的結果，認識活動的結果，用詞及由詞組成的句子記載下來，鞏固起來，這樣就使人類社會中思想交流成為可能的了。」（「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版，二〇頁）

斯大林同志有力地指明了人類語言的主要職能就是交際，他說：「語言與其他社會現象相區別的專門特點……就是：語言之替社會服務，乃是作為人們交際的工具，作為社會中交流思想的工具，作為使人們相互了解並使人們在其一切活動範圍中調整其共同工作的工具……。」（同上，三五頁）

在這裏，斯大林同志給語言的三個不可分地互相聯系着的特點，提供了一個簡明公式：作為思維的工具、作為交際的工具及作為發展和鬥爭的武器。

就這種意義來說，翻譯就是把某個民族的作品譯成另一種民族的語言，以使各民族達到相互了解，彼此交流思想，從而發展文化，發展智慧。所以，翻譯乃是用來保證各民族的「互相交際，交流思想，達到互相了解」的工具。

正是因為這樣，在翻譯中遇到的問題，實際上就是如何傳達思想的問題，也就是如何將本來用某一民族語言敘述的思想傳達給講另一種語言的讀者或聽衆的問題。但是，「語言是思想底直接現實」，斯大林同志說：「不論人底頭腦中會產生什麼樣的思想，以及這些思想在什麼時候產生，它們只有在語言的材料底基礎上、在語言的術語和詞句底基礎上才能產生和存在。」（同上，三八頁）

這個原理，對於翻譯的實踐有着重大的意義。

我們知道，原文的思想內容，是與原文所用的那種語言的形式直接地、密切地聯系着的。翻譯在心理方面的過程，雖然極其複雜，

但是這種過程不會有「赤裸裸的」思想狀態的，也就是說，不會有思想的中間狀態。斯大林同志說：「有些人說：思想是在它們用言辭表達出來之前在人底頭腦中產生的，是沒有語言材料、沒有語言外衣、可以說是以赤裸裸的形態產生的，這種說法完全不對。」（同上，三八頁）

誠然，進行翻譯的時候，在譯者的意識中，自然不是一下子就產生他在本族語言裏所能反映出原文的十分明顯而又有條理的句子或詞組的，翻譯的過程可能是經過好幾個階段的，一般的說，翻譯的過程可能是這樣的：譯者爲了表述自己的思想，尋找跟思想相適合的形式，用更恰當的句子或詞組來代替不大恰當的句子或詞組，在構成思想時，不斷使這個思想更加確切而深入，有時甚至重新思考，直到最後一個階段，才充分明顯而連貫地形成這個思想和形式。儘管如此，但是不論明確的程度如何，不可否認，這些思想和形式在翻譯過程的任何階段，都是具有語言的性質的，因為「觀念是不能脫離語言而存在的。」（馬克思語）

我們說，原文的思想內容與原文所用的那種語言形式直接而密切地聯系着，這個意思也就是說，在原文中間敘述的內容與表達手段是形成一個不可分割的統一體，而語言恰恰就是傳達這個統一體的工具，因而這個工具在翻譯中顯然是起着決定性的作用。譯者爲了恰如其分地表達原文，就必須全神貫注於表現原文內容的語言形式，同時，又必須在譯文所使用的語言中仔細找尋在思想上與感情的作用上相等於原文的各種表達手段，而在譯文中同樣地成爲內容與形式不可分的統一體。

爲了實現這種要求，首先必須了解原作的內容，正確地理解原作，而且譯者自己能够解釋原作，即是利用語言的表達形式，也就是運用翻譯的因素；其次，需要在進行翻譯的語言中去找尋和挑選適當的表現形式，即詞、詞組、語法形式。這也就是說：翻譯必須把原文思想恰如其分地傳達給讀者；同時，必須遵守譯文所用語言的全民標準。因爲這是使譯文易於爲讀者了解和接受的首要條件。

這樣說來，翻譯是一件怎樣的錯綜複雜的工作，它要經常找尋

語言材料，去表現原作所表現的內容與形式的統一，並從幾種可能的表現形式中去進行挑選。這種找尋和挑選，無論在任何情況下，都具有創作的性質。

由此可見，翻譯並不是簡單地或機械地複製原文各個單獨要素的總和，而是一個複雜的、有意識的選擇表達原文各個要素的各種手法的過程。翻譯決不是原文的翻版或印製，而是原文的再創作。正如朱柯夫斯基所說：「翻譯者不是拍攝原文的照像，而是原文創造性的複製。」（「翻譯的藝術」，五六頁）

翻譯是用一種語言把用另一種語言在內容和形式不可分割的統一體中所業已表達了出來的東西準確而完全地表達出來，這裏所說的準確而完全的表達，恰恰就是它之不同於改作、重述、簡述以及任何種類的所謂「改寫」的地方。所以，在任何情況下，譯者都應該是：翻譯中不能對原作有絲毫的削弱、沖淡或誇大，而要從思想上正確地解釋原作，這是完成這個任務的前提，正確地挑選語言材料，這是實現這個任務的一個條件。因此，翻譯既不是逐字死譯，也不是單憑譯者的主觀隨意創造。翻譯時，既要保有原作的思想感情，而譯文又要合於本族語言的規律習慣。所以，翻譯就是根據兩種語言的特點，把原作的意思、感情、風格準確而完全地用純潔的本族語言充分地表達出來。它是深入地研究原作的語言在語法、詞義、表現方法等方面，與本族語言的異同，使用與原作語言所表示的意思、感情、風格相同而在形式上並不一定相同的語言材料來表現原作。

所以，翻譯對於掌握所學習的語言是有直接意義的，因為翻譯是理解原文內容的最有價值的方法，它能夠把外文種種思維的關係用各種形式表達出來；同時，它也是在邏輯上展開思想、在文字上表達思維的一種良好訓練，因而它是語言方面的一種創作性的活動形式。

二 翻譯理論是一門科學課程

翻譯理論是從翻譯實踐中抽出來的東西，而又作為解決翻譯

實際問題的指南。所以，翻譯理論的任務，一方面是要把翻譯中存在的**事實和現象**加以分析，加以總結，一方面又是要把研究各個個別翻譯問題所得的**結論**，來作為翻譯實踐的理論根據。而這種理論根據，能在翻譯實踐中作為找尋和選擇必要的表達手段的指南，並且在實際活動當中，使譯者可以從這種理論根據找到對具體問題的**解決方案**。

翻譯理論的實踐意義，也就在於它是根據有科學論據的客觀原則來決定的，因為這些客觀原則，跟譯者自以為是的武斷是不相容的。我們知道，任何一種創作活動，都需要有理論的總結，根據這些總結，才能得出範圍更廣泛的可以適用於許多情況的結論，才能克服工作中主觀的經驗主義和落後的手工業方式。這一點，對於我們從事翻譯教學的人來說，尤為重要。

由於翻譯理論的對象是翻譯，這也就決定了它的科學價值。正如前面所說，翻譯既是一種創作活動，它與語言有聯系，而且必然要接觸到兩種語言，同時又要用另一種語言表達手段來表現原作。這樣便產生了許多為單獨研究每種語言時所不能產生的問題。分析了這些問題，就會更加明顯地揭露出兩種語言的特點。

一般的說，研究翻譯問題，可以從各方面來進行。一方面，可以研究原文的思想內容、事物知識、藝術價值以及原文在文學上的特徵等觀點而來挑選材料等問題。另一方面，也可以研究翻譯作品在譯文的文學上和社會中所起的作用，譯者個性在翻譯中的反映，譯者的文學觀點和藝術風格，譯者所處的時代和所屬國家的風尚等等。同時，由於翻譯本身又是一定的心理上的創作過程，那麼也可以從這方面來對翻譯工作進行研究。

但是，不管從哪方面來研究，最主要的還是語言的研究，因為翻譯隨時都與語言有關係，隨時都要在語言上下工夫。所以，從實踐的觀點來看，翻譯是語言上的問題，從理論的觀點來看，翻譯則是語言學上的問題。事實上，翻譯理論是與普通語言學有直接關係的，它受這門科學的原理的指導。可以說，翻譯理論上整個的和部分的問題，都是離不開語言學問題。

可見，從語言學方面來研究翻譯，是極為重要的，其所以重要，就在於它接觸的對象是語言，換句話說，如果脫離了語言，翻譯的一切作用，例如社會政治作用、文化知識的作用，以及藝術的作用等等，便都不能實現了。同時，從語言學方面來研究翻譯，那也就是說：是從兩種語言之間相互聯系和兩種語言的修辭的對比來研究翻譯，由於使用客觀的語言現象，因而使研究工作就會更加具體、深刻，如果對譯文中所用的語言表達手段不進行分析，那麼，關於在翻譯中如何反映原作內容和這個內容在文學上所起的作用等討論和研究，都將會變成毫無意義了。

就這方面來說，每一個語言學者都應該是一位很好的翻譯者，都應該具備最好地了解原文和用本族文字表達原文意思的條件。研究語言學各門學科的學者，對於有關翻譯的各種問題，向來都是很感興趣，這並不是偶然的。

語言學專門研究的對象，既然是語言，那麼對於每一個研究任何語文或從事翻譯工作的人來說，利用語言學方法來進行工作，是完全必要的。

這裏所說語言學方法，它的要求便是：透澈而完善地理解文章的語言，正確地傳達作者的思想內容，通曉語言在歷史上的演變情況，通曉文學史，通曉若干別種科學知識等等。

這些要求，也就是現代語言學對於每一個翻譯工作者提出的要求。

斯大林同志教導我們說：語言學的主要任務是在於研究語言發展的內部規律。因而，我們要了解語言的本質，就必須懂得語言發展的基本規律，這些規律一方面為語言的基本詞彙與語法構造的特點所決定，另一方面又為創造這一語言的人民的歷史特點所決定。斯大林同志說：

「要了解某種語言及其發展的規律，只有密切聯系社會發展的歷史，密切聯系創造這種語言、使用這種語言的人民的歷史，去進行研究，才有可能。」（《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二〇頁）

從事翻譯工作的語言學者必須研究原文的語言和所譯成的語

言，不僅應該研究語言的現狀，而且應該了解它的整個歷史發展過程，因為我們在現代語言中仍然會碰到過去遺留下來的東西，而對於這些東西，當然需要有所了解。這樣，才能正確地表達原意。

所以，翻譯理論作為語文科學一個專業部門來說，它首先就是一個語言學的課程。當然，在很多情況下，它又與詞彙學、語義學、理論語法、實踐語法、修辭學、語言史等科學有着密切聯系；實質上，它就是與具體語言的各個部門知識都有聯系。翻譯理論是從這些學科方面取得關於在翻譯中怎樣用另一種語言來恰當地表現某些語言結構的特點的事實和總結。雖然如此，可是絕不能改變它作為一門語言學課程的特徵。

那末，翻譯理論究竟有哪些特徵呢？依照費道羅夫在《翻譯理論概論》中的說法，它有兩個特徵：

（一）經常對比兩種語言間的事實和許多事實的綜合，它的研究有兩種語言的性質；

（二）用綜合的態度在語言現象的相互作用中來研究語言現象，因為翻譯中的重要問題不是如何適應某一個別特徵和各個特徵單純的總和，而是如何適應相互制約的整體。

這兩個特徵僅僅是翻譯理論所特有的，而且正是因為它們僅僅是翻譯理論所特有的，所以翻譯理論才是一門科學課程。

翻譯是一種複雜的語言的活動，涉及到兩種語言，涉及到兩種語言的語法、詞彙，以及表現方法等等，因而兩種語言相互對比的規律必然地要在翻譯過程中表現出來，這樣將研究許多語言所得的材料加以系統化，就可以得到廣泛的總結。也只有這樣，才能使翻譯理論成為一門以研究語言規律為基礎的客觀的科學課程。

第二節 可譯性與等值翻譯

在這裏，首先提出翻譯中的可譯性（переводимость）問題，因為它是整個翻譯理論中最帶有原則性的問題。所以，這個問題的確定，是十分重要的。肯定了這個原則，是解決一切翻譯理論的前提

條件。如果說，等值翻譯是不可能的，那末也就談不到什麼翻譯理論了。

在歷史上，關於翻譯理論問題，曾出現過兩種極端的主張：一種主張認為翻譯是可能的，另一種主張認為翻譯是不可能的。這兩種主張，從中世紀開始，一直流傳到現在。通常，有些人堅持主張所謂逐字逐句的「直譯」，以及自由杜撰的「意譯」，實際上，也就是不可譯論的擁護者。

不可譯論的擁護者對翻譯抱着悲觀的態度，或者是根本否認等值翻譯的可能性，或者是極力限制等值翻譯的可能性。

爲了便於說明問題，應該先了解一下什麼是等值翻譯。等值翻譯（полноценность）這一概念，在翻譯中是做爲專門術語來使用的。費道羅夫說，等值翻譯表示兩個概念：（一）與原文作用相符（表達方面的確切）；（二）譯者選用的語言材料的確切（語言和文體的確切）。他又進一步解釋說：

「翻譯底等值性就是通過複製原文形式的特點（如果語言條件許可的話），或創造在作用上與原文特點相符的東西，來表達原文所特有的內容與形式間的相互關係。這就是說：要運用這樣一些語言材料，這些材料雖然在形式上常和原文不相符合，但却與譯文語言的準則相符合，並且能在整體中起同樣的表現作用。」（「翻譯理論概論」，俄文版——四頁）

簡單些說，等值翻譯就是：第一，完全而確切地表達原文的內容；第二，選擇與原文作用相等的語言手段。

從這種意義來說，等值翻譯是可能的。

首先，馬克思列寧主義語言學說曾經指出，語言是交際和交流思想的工具，並肯定了現實—思維—語言不可分割的三位一體的思想。從而，我們可以對於可譯性這個問題，得出一般的肯定的答覆。語言是表達思想的唯一的工具，同時也是表達思想非常強而有力的工具，而思想又是與體現它的那個語言形式成爲一個不可分的統一體。不能表達的思想，是可想像的。在發展階段上的民族語言，同時也就是足以傳達已爲別種民族語言手段所表現了的那

個內容與形式的統一體之強而有力的工具。這就是關於等值翻譯可能性問題的肯定答覆的基本前提。

我們知道，語言和思想同樣都是「實際生活的反映」。語言是反映一個民族在一個地域裏形成的生活，他們的過去、他們的現在以及他們的民族習慣等等，因而各個民族有其語言的語言結構，詞彙、發音等方面的特點。斯大林說：「民族是人們在歷史上形成的一個有共同語言、共同地域、共同經濟生活以及表現於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質的穩定的共同體。」（《斯大林全集》，第二卷，中文版二九四頁）

誠然，從這一種民族語言譯成另一種民族語言時，由於兩個民族發展的歷史不同，和使用語言的習慣的不一樣，在語言表達手段上自然會有種種的差別，因而自然也就會造成翻譯時的某些困難，但這決不是說，因此我們就不可能找到作用相等的譯法。

因為語言既然是實際生活的反映，那末不管人們所用的語言如何不同，它們總是反映出實際生活，就是說，各種不同的語言可以反映出同樣的實際。因此，人們用一種語言表達出來的內容，也是可以用另外一種語言來代替的，換句話說，一種語言在一定條件下是完全可以翻譯成另一種語言的。

其次，不可譯論的擁護者把有時不能複製原文中某種形式上的特點，或者這些特點的綜合困難情況，提出來作為他們主要論據之一。這種不可翻譯的特殊東西，的確是有的，但這並不是某一種語言所特有，而在另一種語言中沒有與它在形式上恰相一致，但可以在上下文裏用一定語法和詞彙材料表達出來的那些要素，因為形式是決定於內容的。

斯大林在《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中指出：「語言的文法構造和基本詞彙是語言的基礎，是語言特點的本質。」以翻譯來說，兩種不同的語言，各有其自己的詞彙材料和語法形式，因此，在表達原文思想時，原文所用的語言形式不可能完全原封不動地搬到譯文中來，但這不等於說，等值翻譯是不可能的。馬克思主義的美學對於作品內容與形式的看法，可以說明等值翻譯是可能的：一方面

它認為形式有其相對的獨立性，另一方面它認為內容是決定性的東西，形式是為內容服務的。形式決定於內容，內容也依賴着形式，沒有內容的形式和沒有形式的內容都是不存在的。在翻譯上所說的內容，就是指作品的思想內容，而形式則是指詞、詞組和語法形式等表達手段。當然，譯者要表達出原文的思想內容，也要表達出原文的形式特點，但是原文特有的某些語言表達形式，在譯文中是不可能完全同樣地表現出來的，同時，形式既然是為內容服務，翻譯中有時為了更完滿地表達原文的內容，就可以或多或少地脫離形式上的準確。

馬克思主義者一向認為內容和形式的關係是矛盾的統一，某種作品是一個具有思想內容的整體，這個整體是由各個具體成分（詞、詞組和語法形式）有機地結合起來的，某些個別成分無法翻譯，並不表示整個作品的思想和風格無法翻譯，因而在進行翻譯的時候，某些詞句的省略和增添，某些格式的變換，是允許的，有時甚至是必要的。但這些成分的保留、更換、增減，完全視其能否等值地傳達出原文每句的一定含意而決定的。

主張自由意譯的人，認為翻譯總要打折扣的，以為最重要的是譯文通順，容易懂，至於和原文原意符合與否，倒是沒有什麼重要性的，例如有的人說：「一部書斷斷不會完全直譯……部分的直譯即使是錯誤，究竟也還給你一個錯誤，這個錯誤也許真是害人無窮的，而你讀的時候究竟還落個爽快。」顯然，這種說法是極端錯誤的，至於主張直譯的人，硬要損害中文去遷就外文，完全是無視了語言的民族性與全民性的特點，否認了每一種語言所特有的、而又決定其特性的、語言發展的內部規律。所以譯出來的東西，因為是不合於中文語法的要求，讀起來很費力，或者簡直不懂。

正確的翻譯既不是任加己意的隨意杜撰，也絕不是一字一句地逐字死譯。任何一種杜撰，絕不能是表達原作的思想內容，其結果自然就使原著的面目變得不能辨認；同時，任何一種逐字死譯的文章，即使不是這篇文章譯得完全不能了解，便一定會冗長費解，模糊不清，總之，譯得必然是令人不能滿意的。恩格斯在給馬克思

的信中曾說：「皮拍每次都照字直譯，渡過難關，以致弄出一些完全無意思的東西來。」又說：「在依靠逐字翻譯的譯品中，只能是真正的胡言亂語。」

字字釘住原文的直譯，不能叫做翻譯，如果是一字一譯，不添不減，就會形成：「„Это——стол.“ 譯為「這——桌子。」 „То——стул.“ 譯為「那——椅子。」 „У меня болит голова.“ 譯為「在我這裏痛頭。」只是按照它們在原文句子裏的次序一個字一個字地替換，只是以原文的字面為依據，顯然是不正確的。這是翻譯上的形式主義的一種做法。

但形式主義的概念，還不應祇限於此。費道羅夫說：翻譯中的形式主義這個概念，過去往往是指逐字死譯外文，逐字死譯，往往不是損害原文的意思，就是損害譯文語言的正確性，或者兩個都損害。但是，形式主義的概念是指形式與內容脫離，所以它的意義應該更廣泛些，那麼，只要譯者企圖孤立地表達某個要素的形式而不顧其作用，不注意整體的內容，只複製形式的某些要素而不顧形式的其他要素，就都可以被理解為形式主義。

例如這樣一句：「„Новые люди, новые времена, — новые технические нормы.“ 如果譯為：「新的人，新的時期，——新的技術定額。」字字釘住原文的死譯，這當然不對；但是，如果譯為：「新的人，新的時期，就是新的技術定額。」這也是不對的，因為孤立地表達而不顧其整個內容，意思上是不明白的。這一句正確的譯法應該是：「既然有了新的人，新的時期，也就應該有新的技術定額。」（「列寧主義問題」，俄文版五四一頁，中文版六六六頁）

因為根據這一句的上文：「我們必須規定一個介乎現行技術定額和斯達哈諾夫同志所達到的標準的定額。但無論如何有一點是很明顯的，就是現行技術定額已經不符實際情形了，……所以為要不致阻碍我國工業，就必須用新的較高技術定額來代替它們。」緊接着就是這一句，所以這樣處理是比較恰當的。

可見，等值的翻譯，實際上就是解決了按形式主義準確的觀點看來是不可能實現的任務。

馬克思主義者的翻譯經驗告訴我們：要正確地傳達原文意義的內容與思想內容，要正確地傳達原文完整生動的意象、情緒上的表現力與聲調。這就是等值翻譯的具體表現。翻譯文字上的正確性，應該是由本國文字的規律決定的。破壞這些規律的逐字翻譯，就會得到不正確翻譯的結果。

所以，如果說翻譯中存在有「信」和「順」的話，應該說那只是一個問題，因為它們都要忠實於原文，它們是一個問題的兩方面，是辯證的統一。不應該說「寧順而不信」，或者是「寧信而不順」。

瞿秋白在「再論翻譯答魯迅」一文中指出：「『信』和『順』不應當對立起來，不應當說：要『順』就不能夠『信』，要『信』就不能夠『順』，或者：要『順』就不能夠不『信』一些，要『信』就不能夠不『順』一些，」（『亂彈及其他』，四三五——四三六頁）

我們知道，翻譯中最基本的守則是，原文中所沒有的，譯者不能任意加入絲毫，原文中所包含的，譯者不能任意減少絲毫。但這個原則，並不是硬性的運用，否則就會成為上面所說的「逐字死譯」，結果反倒有歪曲原義的危險。正確的翻譯，並不是逐字逐句的死譯，而是一種靈活的直譯，基本上是直譯，但詞句的斟酌，必須靈活。普希金認為：「逐字逐句的翻譯永遠是不能忠實的。」顯然，要追求逐字逐句的翻譯，就不免要失掉基本的東西，即喪失表達原文原意與特點的忠實性。一段真正好的譯文，看起來好像是添了字，或省略了字，實際上句與句啣接起來，却準確地表達了原文的本意。所以，一個理想的譯品，應該能夠使讀者不感到它是譯品，讀者如果不特別注意的話，就當有讀原本的感覺。換句話說，等值翻譯在整個翻譯的過程中，並不要求在字面上同樣程度地接近原文。

試看下面的例子：

Мы—те, которые составляем армию великого пролетарского стратега, армию товарища Ленина. Нет ничего выше, как честь принадлежать к этой армии. Нет ничего выше, как звание члена партии, основателем и руководителем которой является товарищ Ленин...